

公司代码：603982

公司简称：泉峰汽车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6,995,927.6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000 万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3,00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4.93%。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7）。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泉峰汽车	603982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文	戴伟伟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
电话	025-84998999	025-84998999
电子信箱	ir@chervonauto.com	ir@chervonauto.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

公司始终以“打造世界级的制造能力，布局全球顶级汽车产业链”为自身的发展目标。在持续的技术创新、一体化资源投入及精益运营的驱动下，公司已经具备了强大的产品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逐步成为世界级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的一站式合作伙伴。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法雷奥集团、博世集团、舍弗勒集团、博格华纳集团、马勒集团、麦格纳集团、西门子集团、大陆集团、采埃孚集团等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系统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德、日、法、美四大整车系列。

近年来，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在传统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了机电模组以及重型减速机等新业务，如 MEB 平台的驻车执行器，防务减速机等；在智能驾驶的相关领域，公司正在拓展大功率电子器件散热模组以及图像识别相关的新业务，为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长足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由运作部的采购组承担主要采购职能，负责公司原辅材料采购。为了保证采购物资的品质，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采购制度体系，并依据《供应商能力评估操作细则》、《采购管理操作细则》、《供应商考核评分标准》等文件的规定，对采购成本进行有效控制，从月度供货批次合格率、交货及时性、新品开发配合、包装、服务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综合性评价及评分，持续改善优化供应链。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由销售部门负责客户的开发、项目立项和日常维护，项目部门负责与客户进行产品

的同步设计和模具开发。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突出特点为销售和研发紧密结合。

汽车零部件量产之前需要经过产品设计、模具制作、检验以及零部件的试产、验证等多项工作，耗时视零件复杂程度从1个月到1年以上不等，量产前的产品同步设计和模具开发决定了最终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跨国汽车零部件系统供应商，基于产品从开发到量产的耗时较长、客户严格的供应商遴选制度等考虑，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一般会保持长时间的稳定。

（3）生产模式

1、自行组织生产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根据在履行订单、销售预测及库存保有量等因素安排生产计划，并按照客户的要求组织生产。对于新项目、新产品，需经开发验证后转移至生产环节进行生产，该过程需经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对于开发完成后的产品，公司直接根据客户订单、滚动预测组织生产。

2、外协加工

公司外协加工部分不涉及关键工序或关键技术。公司的外协加工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产出附加值低、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非核心工艺，主要包括下料、粗加工等；一类是因客户需求无法形成规模经济效应的生产工艺，该类工序主要包括热处理和电镀、喷漆、电泳、磷化、阳极氧化等表面处理工序。

（三）行业情况说明

在世界经济贸易形势及汽车产业技术变革浪潮下，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与日俱增。为适应经济全球化新形势，我国通过实行投资股比开放、降低关税等一系列举措提升汽车市场开放度，导致汽车零部件产业面临的国内竞争国际化、产业竞争白热化的态势将长期存在；同时，伴随世界各国排放法规的进一步收紧，汽车轻量化、电动化趋势加速，进一步催生行业竞争结构性转变。此外，以人工智能、5G为代表的前沿科技在自动辅助驾驶乃至全自动驾驶等领域的应用也在加速推动行业发生巨大变革。抓住变革趋势，在产品、技术、资源和管理等方向能快速调整的公司，将在未来体现强者恒强的规律。

1、汽车零部件市场国际化竞争加剧，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面临发展转折点

随着汽车行业股比限制开放以及进口关税下调等政策的陆续推行，越来越多的外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将进入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从而对行业竞争格局产生一定影响，集中体现为国内竞争国际化加剧。

面对激烈竞争，规模相对较小、技术相对落后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将面临极大的挑战，如无法及时转型或将处于淘汰边缘，而行业地位突出、具有较强技术优势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则面临一定市场机遇。

2、2019 年汽车行业出现整体下滑趋势

我国汽车行业在转型升级过程中，受中美经贸摩擦、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补贴退坡等因素影响，承受了较大压力。一年来，生产企业主动调整，积极应对，2019 年下半年表现出较强的自我恢复能力，行业总体保持在合理区间。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2019 年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2019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572.1 万辆和 2,576.9 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7.5%和 8.2%，产销量降幅比上年分别扩大 3.3 和 5.4 个百分点。

3、汽车产业技术变革推动汽车零部件技术快速升级

“新四化”（“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带来的“更低的排放”，“更舒适，安全，便捷的驾驶体验”正在引发一场前所未有的技术变革。与传统内燃机相关的技术与产品，将会加速退出未来的市场，而另外一方面，各类感知传感器、功率电子器件、电池、电驱动等软硬件结合产品，将得到加速发展，因此，需提前作好预判，在产品与技术、资源与管理上都做好准备，提前布局，以满足未来的发展要求。

4、欧洲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猛

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受补贴退坡影响，下半年呈现大幅下降态势。2019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4.2 万辆和 120.6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3%和 4.0%。与此相反，欧洲各国在 2019 年相继大力推出各项新能源汽车补贴及优惠政策，新能源汽车的销量达 56.42 万辆，同比增长 38.9%。但由于欧洲新能源汽车市场的供应链并不完备，为对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118,392,196.08	1,894,316,213.72	11.83	1,363,941,475.24
营业收入	1,250,520,314.49	1,202,271,537.65	4.01	923,201,91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85,890,783.15	91,634,299.24	-6.27	75,127,214.11

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480,812.17	85,204,081.32	-6.72	72,352,40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4,654,926.30	926,469,608.73	58.09	834,835,3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86,800.57	18,953,034.28	1,406.29	21,400,487.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39	0.6109	-22.43	0.5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6	10.41	减少3.55个百分点	10.1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5,745,816.13	270,305,284.03	303,388,344.06	401,080,8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64,788.56	10,222,753.41	11,508,733.53	45,094,50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93,690.37	10,539,903.65	11,080,885.61	41,466,33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0,073.10	75,350,233.24	89,333,296.62	150,443,343.81

公司三、四季度营业收入显著上扬一方面是受市场季节性波动影响，另一方面则是得益于募投项目投产的助力。公司分季度净利润变化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产生的毛利率差异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8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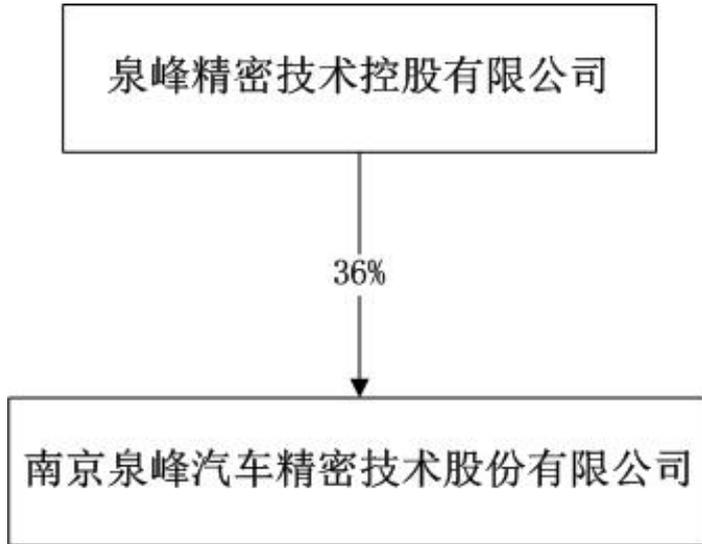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0	72,000,000	36.00	72,000,000	无		境外法人
泉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0	46,560,000	23.28	46,56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999,999	7.00	13,999,99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400,000	3.20	6,4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华扬航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666,667	1.33	2,666,66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盛泉海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666,667	1.33	2,666,66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动平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开发区锋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666,667	1.33	2,666,66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00,000	0.80	1,6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拉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1,440,000	0.72	1,44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7,401	237,401	0.12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泉峰精密系泉峰国际控股之子公司，泉峰中国投资系泉峰国际控股通过 Chervon Holdings Limited 控制的公司，因此精密控股和泉峰中国投资均为泉峰国际控股控制的企业，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潘龙泉先生控制的企业。2、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杭州兴富和杭州梦飞 0.65%和 0.08%的出资比例，系杭州兴富和梦飞投资的普通合伙人。3、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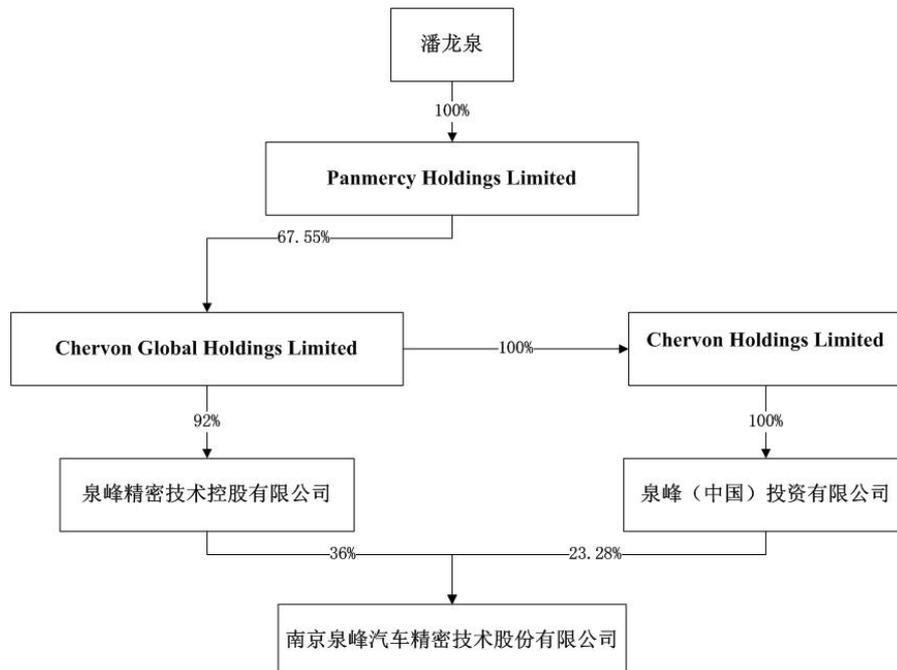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在全球整车市场下行愈演愈烈的背景下，得益于技术优势以及对市场的敏锐前瞻力，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继续取得双位数的销售增长。而作为公司非战略性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家电零部件业务则因受家电行业不景气的影响发生明显萎缩。综合来看，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获得 4.01% 的增长。

盈利能力方面，公司持续通过提高生产效率、提升质量水平、赢得新项目等措施，有效地抵消了人力成本不断上升、价格年降条款的影响，保障了毛利率的稳定。但因为员工费用、折旧费用、运费及上市相关费用等费用的增长，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6.27%。

资金方面，公司通过有效平衡上、下游的收、付款的结算周期以及有效运用供应链融资作为结算工具等措施，报告期公司经营现金流情况显著改善。同时受益于公司股票成功公开发行，公司财务抗风险能力也得到了大幅提升。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

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特定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首次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自原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转入（注1）	自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转入（注2）	预计信用损失	从摊余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注1）	
应收票据	3,660,000.00	-3,660,000.00	-	-	-	
应收账款	392,445,100.48	-39,845,152.70	-	-	-	352,599,947.78
应收款项融资		43,505,152.70	-	-	-12,739.93	43,492,412.7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2,739.93	12,73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32,863.09	-	-	-	-	
衍生金融		-	1,232,863.0	-	-	1,232,863.

项目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负债			9			09

注 1：自原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转入

本公司在管理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同时对部分特定客户的应收账款进行保理及供应链融资安排。基于本公司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本公司会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和收到回款的保理及供应链融资安排的应收账款。由于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保理及供应链融资安排之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3,660,000.00 元的应收票据及人民币 39,845,152.70 元对部分特定客户的应收账款由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计入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原先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导致应收款项融资项目账面价值减少人民币 12,739.93 元，并相应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注 2：自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转入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32,863.09 元的远期外汇合约及外汇期权分类为衍生金融负债，并计入衍生金融负债项目。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的调节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按原准则列示的 坏账准备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预期 损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信用减值准备余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1,287,964.58	-2,134,557.29	-	19,153,407.29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2,134,557.29	-	2,134,557.2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0,294.06	-	-	30,294.06
合计	21,318,258.64	-	-	21,318,258.64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